



## 附件1

# 猪口蹄疫、猪瘟和猪繁殖与呼吸综合征 免疫方案

## 一、疫苗种类

选择使用与本地流行毒株抗原性匹配性好的疫苗。

## 二、免疫范围

对辖区内所有存栏生猪进行O型口蹄疫强制免疫，散养生猪继续对猪瘟、高致病性猪蓝耳病进行强制免疫。

## 三、推荐免疫程序

### （一）规模养殖场免疫

有条件的规模养殖场、种猪场可按本场免疫程序进行免疫或结合免疫抗体监测结果适时免疫。

### （二）散养户免疫

春、秋两季各进行一次集中免疫，如已实现动物防疫社会化服务的地区，可结合动物防疫合作社的工作，开展程序免疫。

### （三）补充免疫

对用于近期屠宰以外的生猪、新补栏和漏免生猪进行及时补充免疫。

## 四、紧急免疫

发生疫情时，对疫区、受威胁区域的所有健康猪进行一次强化免疫。最近1个月内已免疫的猪可以不进行强化免疫。

## 五、免疫方法

（一）散养户。采用生猪“321”免疫技术进行免疫，即在生猪颈部一侧注射口蹄疫疫苗1.2头份（灭活疫苗和合成肽疫苗均可），同时用猪瘟稀释液对猪瘟脾淋活疫苗和高致病性猪蓝耳病活疫苗进行混合稀释，确保混合后的稀释液中每毫升同时含1头份的猪瘟活疫苗和1头份的高致病性猪蓝耳病活疫苗。将稀释好的混合液在猪另一侧颈部注射1.2头份。

（二）规模养殖场。按免疫程序自行分病种进行免疫。商品猪可结合本场免疫程序参考“321”免疫新技术进行免疫。

## 六、免疫效果监测

### （一）检测方法

1.口蹄疫采用GB/T18935-2018《口蹄疫诊断技术》推荐的方法进行抗体检测。使用灭活疫苗免疫的，采用ELISA方法检测免疫抗体；使用合成肽苗免疫的，采用VP1结构蛋白ELISA检测免疫抗体。

2.猪瘟采用GB/T16551-2020《猪瘟诊断技术》规定的ELISA方法进行抗体检测。

3.高致病性猪蓝耳病均采用ELISA方法进行抗体检测。

### （二）免疫效果判定

液相阻断ELISA和固相竞争ELISA抗体效价 $\geq 2^6$ 判定为合格；ELISA免疫抗体阳性判定为合格。免疫合格个体数量占免疫群体总数 $\geq 70\%$ 判定为群体合格。

### 七、“321”免疫技术注意事项

- (一) 确保准确的疫苗配比稀释和注射剂量的准确。
- (二) 口蹄疫灭活疫苗、稀释液须恢复常温后使用。
- (三) 免疫后35—40天进行三种疫苗免疫效果评价。
- (四) 种公猪免疫后需停止供精10天，再次供精前采集1次精液无害化处理后可正常供精。